证券简称: 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 2025-036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股票简称:立方制药,股票代 码: 003020) 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4 月 29 日连续 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 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 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 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第一季度报 告》, 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518.486.284.88 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597,316.84 元;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 360,228,684.63 元, 归属于上市公 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50,279.27 元。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 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 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关于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及回函;
- 2、《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自查说明》。

特此公告。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